

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聚辰股份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切实有效地监督了上市公司的外部审计工作，促进公司建立和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并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报告，为董事会的科学、高效决策提供了专业化的支持。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2024 年 9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陈冬独立董事、秦天宝独立董事和罗知独立董事组成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其中陈冬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2025 年 12 月，鉴于公司筹划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为符合境内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要求，公司董事会针对董事会成员结构进行了调整，秦天宝独立董事就此向董事会提交辞呈，申请辞去所任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以及提名委员会召集人职务。鉴于秦天宝独立董事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补选毛振华先生、孙凯先生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孙凯独立董事同时就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召集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调整为：陈冬独立董事、罗知独立董事和孙凯独立董事。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各位委员切实履行了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充分发挥和运用自身的专业优势，为董事会的科学、高效决策提供了重要的意见和建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2025年2月24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1、《聚辰股份2024年度内部审计报告》 2、《聚辰股份2025年度内部审计计划》
2025年3月17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	1、《聚辰股份2024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初稿） 2、《聚辰股份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初稿） 3、《聚辰股份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初稿） 4、《聚辰股份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初稿）
2025年3月24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	1、《聚辰股份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报告》 2、《聚辰股份2024年年度报告》 3、《聚辰股份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聚辰股份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年4月25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	1、《聚辰股份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5年8月22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	1、《聚辰股份2025年半年度报告》 2、《聚辰股份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聚辰股份2025年半年度内部审计报告》
2025年9月19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	1、《关于提议续聘公司202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5年10月28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	1、《聚辰股份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5年12月31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及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2、《聚辰股份2025年度审计计划》

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监督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在年度审计工作中，审计委员会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等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并督促其按照工作计划开展审计工作。针对审计工作中需要注意的重大事项，各位委员与主审会计师进行了及时、有效的沟通与追踪。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及专业性给予高度认可，在跟踪审计的整个过程中，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工作中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认真、扎实地开展审计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在全面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的基础上，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

（二）协调管理层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及外部审计机构等相关方保持了及时、有效的信息沟通，并积极协调各方工作，提高审计工作效率，切实保障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按照既定的时间和计划及时完成。

（三）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指导公司内控部门认真开展内部控制工作，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落实相关制度规范的要求，强化对内控制度执行的监督检查，完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各位委员充分发挥了自身的专业优势，积极推动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委员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起了一套较为健全、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公司本年度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切实保障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审核公司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编制的各项财务会计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阅，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系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财务制度等有关规定编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欺诈或舞弊行为以及其他重大错误的情形，亦不存在重大的会计差错调整的情况。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在监督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公司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审核公司财务报告、推动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委员会将秉承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恪尽职守，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健康、有序、快速发展。

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3月20日



（本页为《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报告》签署页）

全体委员签名：



陈冬

秦天宝

罗知

2026 年 3 月 20 日

（本页为《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报告》签署页）

全体委员签名：

秦天宝

陈冬

秦天宝

罗知

2026 年 3 月 20 日

(本页为《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报告》签署页)

全体委员签名:

陈冬 秦天宝  罗知

2026 年 3 月 20 日